

证券代码：300953

证券简称：震裕科技

公告编号：2023-100

债券代码：123228

债券简称：震裕转债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2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震林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具体情况，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本次调整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到位等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加强对相关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及宁德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年产 9 亿件新能源动力锂电池顶盖项目”和“年产 3.6 亿件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壳体新建项目”，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58,864.97 万元、25,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上述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算，该笔借款可提前偿还或到期续借。本次借款事项将结合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分批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借款事项后续具体工作。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4,013,620.27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192,812.33 元(不含税)，共计 85,206,432.60 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宁德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完善，对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7日